

國立中山大學 115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

書審資料準備指引

人文暨科技跨領域學系

一、115 學年度簡章校系分則 (甄選會頁面)

國立中山大學 人文暨科技跨領域學系		學測、英聽篩選方式	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					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	
		第一階段			第二階段						
		科目	檢定	篩選倍率	學測成績採計方式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指定項目	檢定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	
校系代碼	027322	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	均標	3	*1.00	40%	審查資料 面試	--	25%	一、面試 二、審查資料 三、指定項目甄試成績 四、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(無)	
招生名額	17		均標	3	*1.50			--	35%		
性別要求	無		均標	--	--						
預計甄試人數	51		前標	--	--						
原住民外加名額	1										
離島外加名額	無										
願景計畫外加名額	無	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費	1200		指定項目內容	審查資料	項目： 修課紀錄(A)、課程學習成果(B、C、D、E)、多元表現(F、G、K、M、N)、學習歷程自述(O、P、Q) ※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「貳、分則」乙、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(第20頁)。						
寄發(或公告)指定項目甄試通知	115.4.2	說明： 請於學習歷程自述檔案首頁放置本校提供之「個人資料說明表暨AI使用聲明」，檔案請至本校「未來學生/書審準備指引」網頁下載。									
繳交資料截止	115.5.4	甄試說明			1. 考生第二階段面試進行方式、順序及相關甄試訊息將公告於本學系網站公布欄，面試名單於面試前3天公告於本學系網頁，不另寄發紙本通知，請考生自行上網查看。 2. 若同時報考其他學系須調整面試時間者，請務必於115年5月13-14日上午9點至下午4點來電向本學系申請。 3. 面試當天請攜帶應試有效證件正本(國民身分證、有照片之健保卡、汽機車駕照、有效期限內之護照、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證明或居留證等)及本校第二階段應考證應試，面試場次前30分鐘報到，逾時以棄權論。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日期	115.5.18										
榜示	115.5.28										
總成績複查截止	115.5.28										
同級分(分數)超額篩選方式	一、學測國文、英文之級分總和 二、學測國文級分 三、學測英文級分										
備註	1. 申請入學保留符合照顧弱勢及就近入學名額1名，相關事宜悉依【本校之重要事項說明】辦理，請務必查閱。 2. 學系網址： https://pis.nsysu.edu.tw/ 。聯絡電話：07-5252000轉5740，張小姐。										

二、書審資料準備指引

評分項目	參採資料	考生準備指引
學習動機與自我成長能力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學業總成績 ● 修課紀錄 1. 自然科學領域 2. 社會領域 3. 藝術領域，或藝術才能班及藝術才能資優班之藝術才能專長領域 4. 科技領域 5. 綜合活動領域 ● 課程學習成果 1. 書面報告 2. 實作作品 3. 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，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4. 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，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● 學生並非必須具備以上所有項次之資料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綜合考量高中(同等學歷) 在校成績證明及課程表現為傑出者。 2. 在課程學習成果中，請著重於展現跨領域探索興趣、實作能力及團體合作解決問題的能力(不限科目或領域)。
自主跨域學習能力	<p>自主跨域學習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多元表現 1.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(備註：學生如何針對跨領域設定學習計畫與發展學習成果) 2.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● 學習歷程自述 1.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2. 就讀動機 3.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● 學生並非必須具備以上所有項次之資料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可敘述高中(同等學歷)階段與學習相關之反思，並提供相關資料佐證，並說明與報考本系之關聯性、學習興趣及申請動機等。 2. 可敘述學生如何針對跨領域制定學習計畫與發展學習成果。 3. 在多元表現中，能具體表現自我人格特質與興趣，並清楚陳述跨領域相關專業學習，同時完整論述自我職涯方向與跨領域專業的連結。

<p>創造力與問題解決能力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多元表現 1.社團活動經驗 2.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3.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4.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學生並非必須具備以上所有項次之資料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展現個人特色與素養（如邏輯性、獨立思考能力）及解決問題的能力。 2. 展現社團參與、競賽成果、學科能力檢定、社會服務等多元表現，及其參與過程中的反思、心得與收穫。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-

三、面試（35%）

評分項目	審查重點	備註
專業與發展潛力	展現出學習動機與學習目標清楚性、具備跨領域相關經驗、自我學習與管理能力，就讀決心與進取心	-
表達能力與思辯	談吐清晰與流暢度、機智與反應程度；思考完整性與邏輯性。	-
前瞻洞察能力	展現出對於社會發展、人文思潮、科技趨勢之理解與判讀，及自身想要在未來所發揮的價值。	-

[學系簡介](#)